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第 423 次局務會議紀錄

時間：114 年 6 月 4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地點：永華市政中心大樓 7 樓東側會議室

主持人：鄭局長新輝

紀錄：陳一嫻

出（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壹、主席致詞：略。

貳、本市立高中以下學校行政專業支持團隊校長介紹

新市國小 李智賢校長

參、確認上次會議紀錄

決定：通過。

肆、專案報告

課發科陳報本市科技教育推動概況（7 分鐘）

決定：備查。

伍、114 年 5 月 21 日主席提示事項辦理情形：略。

陸、各單位報告：略。

柒、討論事項：

一、案由一：「臺南市公私立幼兒園家長會設置辦法」第十六條修正案，提請討論。

決議：通過，依法制作業程序辦理。

二、案由二：「臺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組織運作辦法」修正案，提請討論。

決議：通過，依法制作業程序辦理。

三、案由三：「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社團活動課程注意事項」第五點修正案，提請審議。

決議：通過，依法制作業程序辦理。

四、案由四：「臺南市各級學校員生消費合作社注意事項」修正案，提請審議。

決議：通過，依法制作業程序辦理。

五、案由五：「臺南市政府教育局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設置運作要點」修正案，提請審議。

決議：通過，依法制作業程序辦理。

六、案由六：「臺南市公共化教保服務機構辦理延長照顧服務實施要點」部分規定修正案，提請審議。

決議：通過，依法制作業程序辦理。

七、案由七：「臺南市市立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學生助學金補助要點」修正案，提請審議。

決議：通過，依法制作業程序辦理。

捌、臨時動議：無。

玖、主席提示：

一、 新冠疫情持續升溫，請學輔科掌握學生染疫相關數據，並加強勤洗手、戴口罩等防疫宣導。

二、 畢業季來臨，請督學及各單位主管協助到校參與。

三、 有關局內組織擴編，請人事室訂定辦理時程，另有關內部各級人員異動，請協助規劃人員儲備與接班，各單位主管亦請留意職缺填補及落實工作銜接事宜。

四、 有關 6 月 11 日(星期三)課程博覽會，請新課網留意活動內容

規劃及行銷，藉此展現教學政策推動的實際效能。

- 五、有關民眾於校園周邊直播學童上放學，涉及違法行為，請學輔科製作校安宣導圖卡，並洽法專爬梳相關法規及影像合法公開程序，必要時進行舉發，以維護學生個人隱私及安全。
- 六、第4屆第5次定期會會期至7月3日，期間相關重要事項請於通訊群組即時回應；另有關回復議會質詢內容，請各相關單位先確認市長及局長答詢內容後再行填復。

散會：是日下午5時40分